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2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邦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俊峰	夏晓波	
电话	0535-4631769	0535-4631769	
传真	0535-4631176	0535-4631176	
电子信箱	zjf498496@126.com	xiaxiaobo105@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5,445,048,156.15	3,868,773,825.61	4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37,324,286.91	141,848,090.52	-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9,879,540.48	132,884,965.00	-6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88,573,781.83	-446,509,399.78	142.2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	0.31	-3.2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	0.31	-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3%	4.85%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0,380,528,154.90	10,163,996,593.62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354,702,029.92	3,100,358,042.30	8.2%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3,52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53%	193,600,000	193,600,000	质押	173,600,000
王信恩	境内自然人	6.85%	31,200,000	31,200,000	质押	31,200,000
高正林	境内自然人	2.33%	10,600,000	7,950,000	质押	7,950,000
王家好	境内自然人	2.33%	10,600,000	7,950,000	质押	7,950,000
张吉学	境内自然人	2.33%	10,600,000	7,950,000	质押	7,950,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	10,000,00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7,515,168	0		
孙立禄	境内自然人	0.48%	2,2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248,364	0		
尹自力	境内自然人	0.22%	981,97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信恩先生，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恒邦集团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恒邦集团 31.6% 的股权，持本公司 6.85% 的股权。高正林、王家好、张吉学、孙立禄持有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在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公司主营产品黄金、白银、电解铜等价格大幅下跌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认真履行既定战略，积极应对宏观和行业不利局面，坚持“以人为本、永续发展”的企业理念和“黄金品质、诚实守信、竭诚奉献”的企业价值观，紧紧围绕黄金探、采、选、冶及化工生产等主营业务，“以横向扩张、纵向延深、把主业做大做强”为战略方针，强化内部控制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利用资本市场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等措施有效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完成公司2013年上半年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44,514.82万元，同比增长40.74%；实现净利润13,732.43万元，同比减少3.19%；总资产1,044,052.82万元，比年初增长2.7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曲胜利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